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并减少
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7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未能解锁的股份 25.7454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21.63 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176,532,256 股减少至 176,274,802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 176,532,256 元减少至 176,274,802 元。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和 2026 年 9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的公告》和《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申报所需资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其中：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具体方式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采取邮寄、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先致电公司证券部进行确认，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8 日起 45 日内（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申报登记地点：成都市双流区安康路 8 号，苑东生物（生物城园区）

3、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4、邮政编码：610219

5、联系电话：028-86106668

6、联系邮箱：ydsb@eastonpharma.cn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8 日